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取得投资项目备案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按相关规定，拟建项目备案完成后需要完成环评等行政审批。

近日，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卓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邦新能源”）取得由徐州市行政审批局发布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徐行审投备（2023）5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

卓邦新能源年产2万吨双氟磺酰亚胺锂项目

二、备案审批机构

徐州市行政审批局

三、项目概述

综合公司化学品技术转化和生产优势，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计划投资建设新能源项目。拟投资200,000万元，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2万吨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及联产1千吨氟化钙、3.8万吨盐酸、2.4万吨亚硫酸钠、1.1万吨氯化钾的生产能力。其中，2万吨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分三期实施，项目建构面积：127943 m²。项目建设须依法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水土保持、节能审查、环境影响评价、安全和职业卫生评价等相关合法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并及时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

上述项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内部、外部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1月17日